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 (2023 年)

二零二三年四月

目录

第一部分：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 年部门预算表格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为中国文联直属的财政补助正局级事业单位，其主要职责为：

- 1、为中国文联工作高效、有序运转提供各项后勤保障服务；
- 2、为中国文联干部职工生活提供后勤服务；
- 3、承担中国文艺家之家、安苑北里 22 号、农展馆南里办公区、中国文联各宿舍小区的运行管理和服
- 4、承担中国文联展览馆对外开放工作；
- 5、承担中国文联安全保卫、户籍管理、医疗卫生、环境绿化、车辆管理、节能降耗、会议服务、文联发展史展厅、文联阁管理工作；
- 6、承担中国文联系统房地产管理、基本建设职能；
- 7、承担中国文联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 8、利用机关授权经营管理资产，开展多种经营，提高资产效用，增强后勤保障能力。

二、机构设置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内设十个职能处室，分别为办公室、人事保卫处、财务处、房地产管理处、会议服务

处、办公楼管理一处、办公楼管理二处、物业管理处、基建处、医务室。

第二部分：2023 年部门预算表格

批复表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4.5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40.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3.40
事业收入	1,236.7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1,596.48		
本年收入合计	3,227.80	本年支出合计	3,227.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3,227.80	支 出 总 计	3,227.8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本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财政专户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3,227.80						3,227.80	394.55			1,236.77			1,530.36		66.12		
合计	3,227.80						3,227.80	394.55			1,236.77			1,530.36		66.12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140.20	900.03	2,240.17			
20701	文化和旅游	3,140.20	900.03	2,240.17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9.81		709.81			
2070103	机关服务	900.03	900.03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30.36		1,53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0	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0	3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	2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0	1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40	53.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40	53.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4	2.84				
2210203	购房补贴	40.56	40.56				
	合 计	3,227.80	987.63	2,240.1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94.55	一、本年支出	394.5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4.5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17.28
二、上年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94.55	支 出 总 计	394.5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3.07	87.93	87.93	255.14	
20701	文化和旅游	343.07	87.93	87.93	255.14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14			255.14	
2070103	机关服务	87.93	87.93	8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0	34.20	34.2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0	34.20	34.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0	22.80	22.8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0	11.40	11.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28	17.28	17.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28	17.28	17.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1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84	2.84	2.84		
2210203	购房补贴	4.44	4.44	4.44		
	合 计	394.55	139.41	139.41	255.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8.20	138.20	
30101	基本工资	87.93	87.93	
30102	津贴补贴	6.07	6.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80	22.8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40	11.4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	1.21	
30302	退休费	1.21	1.21	
	合 计	139.41	139.4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合 计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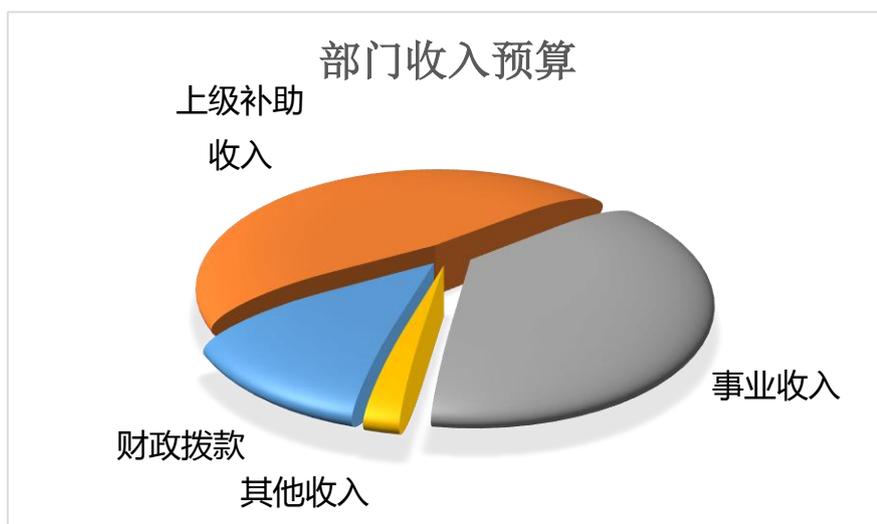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及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收支总预算 3227.8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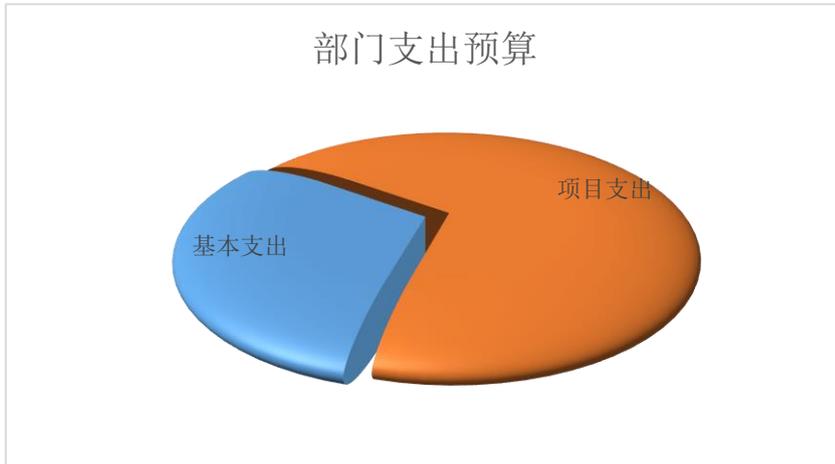
二、关于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为 3227.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4.55 万元，占 12.22%；事业收入 1236.77 万元，占 38.32%；上级补助收入 1530.36 万元，占 47.41%；其他收入 66.12 万元，占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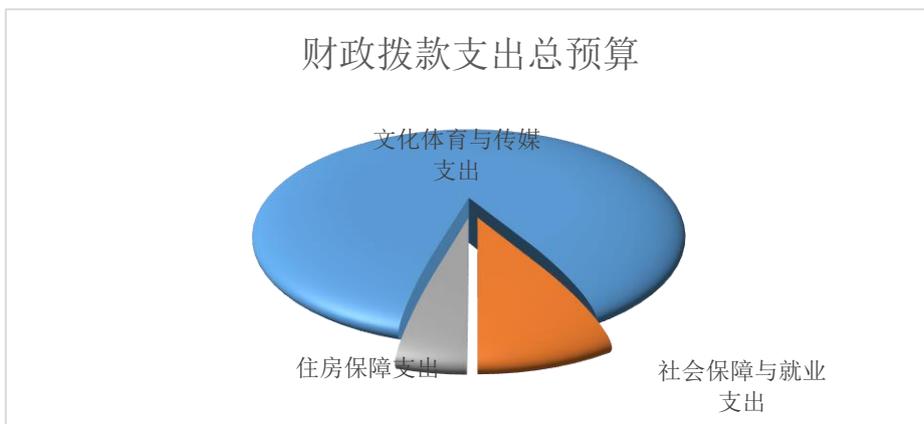
三、关于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 3227.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7.63 万元，占 30.60%；项目支出 2240.17 万元，占 69.40%。



四、关于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支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94.55 万元，收入 394.55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3.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2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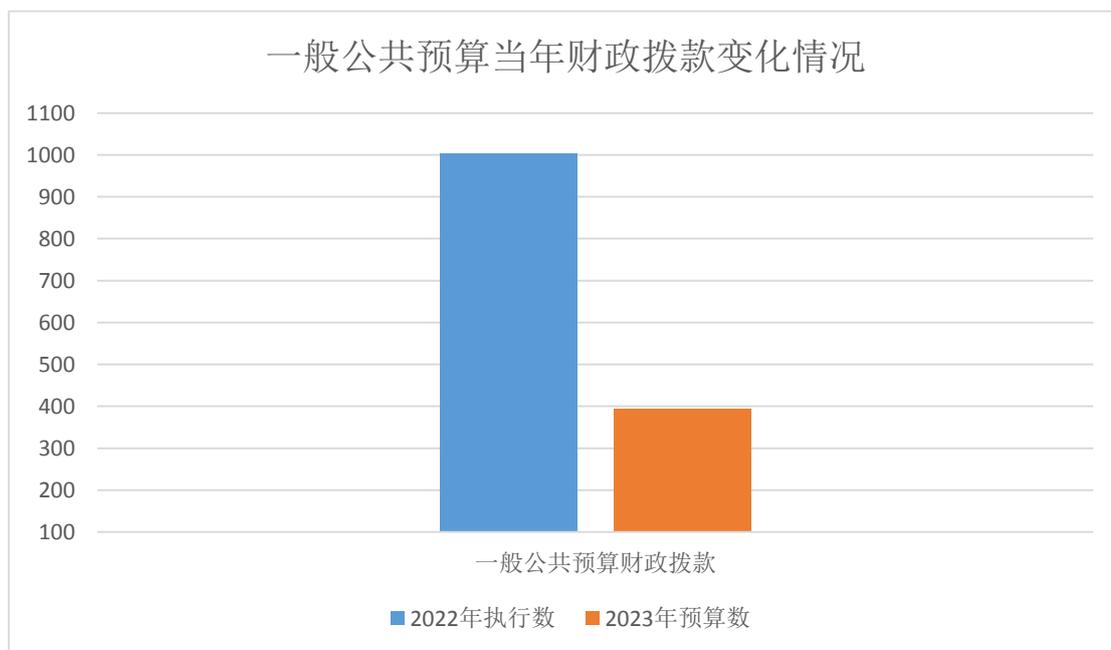


五、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

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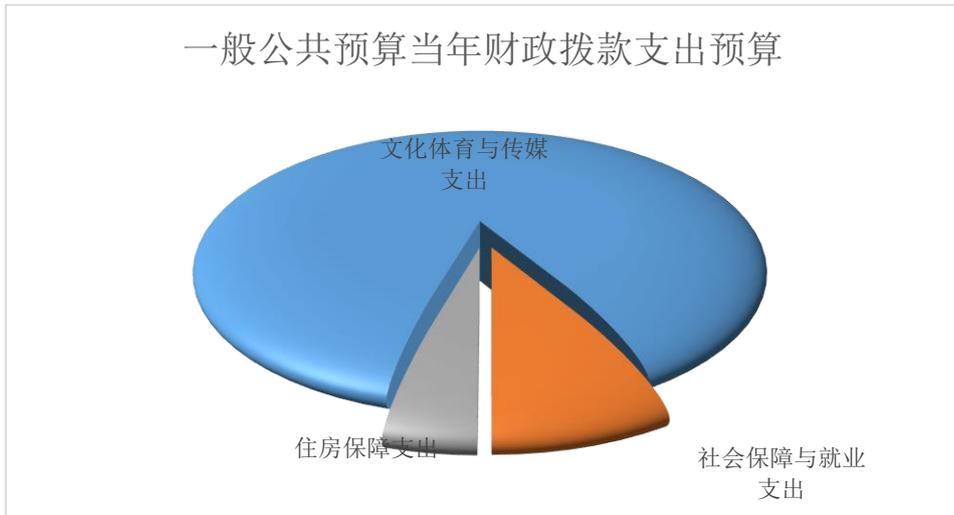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394.55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06.17 万元，减少 60.57%，主要按照中国文联预算总体安排，用考级收入弥补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运行费不足，减少了该项目财政拨款收入，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运行费项目预算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343.07 万元，占 86.9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 万元，占 8.67%；住房保障支出 17.28 万元，占 4.3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与旅游（款）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2023年预算为255.1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604.86万元，减少70.33%。主要原因为按照文联总体预算安排，用考级收入安排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项目支出，减少该项目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与旅游（款）机关服务（项）2023年预算为87.93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为22.8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1.2万元，增加5.56%，主要原因为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本年度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为11.4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0.6万元，主要原因为职业年金

缴费基数增加，本年度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为10.00万元，与2022年执行数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3年预算为2.8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55万元，减少35.31%，原因为在职人员减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3年预算为4.44万元，比2022年预算执行数减少1.56万元，减少26%，原因为2022年有财政补助人员级差补贴发放。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9.4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9.4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支出。

七、关于“三公”经费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

八、关于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的安排。

九、关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的说明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数为 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5.14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604.86 万元，减少 70.33%。主要原因为按照文联总体预算安排，用考级收入安排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项目支出，调减了该项目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38.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7.9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80.6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8 月 31 日，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车辆数为 0，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023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未安排购置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未安排购置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255.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5.14 万元。

1、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运行费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位于朝阳区大屯路，占地面积约 1.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4 万平方米，分为南楼、北楼和裙楼，地上 16 层，地下 3 层。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是具有 5A 标准的智能化办公大楼，大楼配有楼宇自动化、消防监控自动化、安全防范自动化、通信自动化以及办公自动化系统等，于 2010 年开始投入使用。

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一方面为驻楼单位提供干净整洁、安全高效的办公环境，共有文联机关本级、9 个全国文艺家协会、13 家直属事业单位在此办公；另一方面，作为中国文联和文艺家开展文艺交流、从事文艺创作以及展示文艺成果的重要活动场所，大楼内设有文联阁、文联发展史展厅、电影放映厅、录音室等服务场所及设备设施。

(2) 立项依据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总书记在第十一次文代会开幕式讲话精神，以落实中央对文艺、文联工作要求为重点，在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和贯彻好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的前提下，为保障中国文

联文艺家之家的正常运转，全年需要水、电、供暖、燃气等基础保障刚性支出和保安保洁等服务性支出，还需要保障各项自动化系统的正常运行所需的基础设施设备维护维修支出。因此，我们需要付出大量人力物力对办公区设备设施及文艺家之家展览馆、文联发展史展厅、放映厅、录音室等专用设备进行维修维护。

自 2010 年至今，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办公大楼已经平稳运行 12 年，随着各种设备设施的使用老化和人工成本费用的逐年增长，文艺家之家运行成本也在逐年增加。且随着使用时间的增长，电梯空调及其他设备设施问题不断，每年维修费用大为增加。另一方面，自中国文联展览馆所包含的文联阁于 2012 投入使用，由于文联阁收藏和展示资料的特殊性，需要的经费也大大增加。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统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2023 年中国文联文艺家之家运行项目主要为以下内容：按照收到的结算单据，及时向农机院支付水费、电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院区及与农机院分摊保安费用。

(5) 实施周期

该项目长期实施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运行费项目安排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255.14万元，主要用于保安服务、水费、电费。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6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实施单位	中国文联机关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5.63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86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315.63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保证中国文联艺术家之家的正常运行，为驻楼单位提供干净整洁、安全高效的办公环境;2.为艺术家提供交流展示的平台和活动场所;3、争取国管局资金支持，对办公楼进行维修改造;4、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对部分设备进行大修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普查次数(次/年)	=6次/年	8.0
		数量指标	日常保安(日)	=365日	8.0
		数量指标	消防检查及消防器材更新(次/年)	=1次/年	8.0
		数量指标	消防演习(次/年)	=1次/年	7.0
		时效指标	报修响应时间	≤1小时	7.0

	时效指标	收发准确率 (%)	≥97 百分比	6.0
	时效指标	收发及时性	≤1 天	6.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会计核算准确率 (%)	100%百分比	8.0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从业保持稳定	95	7.0
	生态效益指标	人均能耗降低	≥3 百分比	7.0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电能源节约率	≥3 百分比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文艺家之家职工满意度	95	10.0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收到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拨入的非财政补助资金。

（五）非财政拨款结余：指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与旅游(款)：指用于公共文化设施、艺术表演团体及文化艺术活动等方面的支出。

1、一般行政事务管理（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机关服务（项）：指提供后勤保障服务机关服务中心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

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行政事业单位利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提租补贴（项）：指按照《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行政事业单位提高房租增发补贴的补充通知》（国管房改字〔1999〕313号）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购房补贴（项）：指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

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中央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船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